

中国教育工会上海市委员会文件

沪教工（2022）2号

关于做好推荐评选 2022 年 上海市五一劳动奖（常规表彰）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直属单位工会：

根据市总工会《关于开展 2022 年上海市五一劳动奖（常规表彰）推荐评选和预报工作的通知》（见附件）的精神和工作要求，市教育工会将组织本系统范围内高校和直属单位开展 2022 年上海市五一劳动奖和工人先锋号推荐评选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评选的名额

市总工会分配给市教育工会表彰名额为：

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状 3 个；上海市工人先锋号 5 个；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 6 名，其中处级干部或企业负责人不超过 1 名，农民工不少于 1 名；以上集体和个人中应推荐非公对象 3 个。

二、推荐评选的工作要求

1. 各基层工会应积极做好动员组织工作，应严格评选程序，认真做好符合条件的集体或个人的候选对象的遴选。所有推荐对象必须经所在单位民主推荐，须召开必要的教代会代表的座谈会听取意见，做好会议记录，留下相应会议的照片。

因名额有限，各基层工会原则上只参与 1 个项目的候选对象的推荐。

2. 已经获得五一劳动奖状、奖章和工人先锋号的集体或个人，五年内

不再参加相应荣誉称号的评选。

3. 副局级或者相当于副局级以上单位和干部不参加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的推荐评选。

4. 严格按照市总规定的“坚持民主推荐、严格评选程序、严肃评选纪律”等评选工作要求。

三、推荐评选程序

1. 各基层单位推荐上报时间和材料要求。2月8日前，将候选对象申报表、1000字主要事迹材料、先进事迹ppt（汇报时长5分钟），通过教育工会OA系统“五一劳动奖”入口报送市教育工会基层工作部。

2. 市教育工会组织评审的时间与方法。2月9日，市教育工会组织评先评优工作小组对基层推荐的候选对象进行资格审核；2月10日组织推荐对象现场答辩，并确定推荐对象初步人选名单。

3. 推荐对象上报上级组织。市教育工会评先评优工作小组将推荐对象名单上报市教卫党委审定；2月16-17日，市教育工会将经过民主推荐、集体评审、组织认定的推荐对象候选名单报上海市总工会预审。

联系人：沈瑶 邬敏懿

联系电话：62557228，13788902723；62587697，13916217203

附件：《关于开展2022年上海市五一劳动奖（常规表彰）推荐评选和预报工作的通知》

